

云南师范大学2011年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招生章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1/2021_2022__E4_BA_91_E5_8D_97_E5_B8_88_E8_c68_641335.htm

云南师范大学2011年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招生章程，2011年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教育即将面向云南农业大学、云南民族大学和云南师范大学商学院招生。云南师范大学关于面向在昆三所高校的“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教育招生章程 云南师范大学是一所历史悠久、传统优良的省属重点师范大学。其前身为创办于1938年抗战烽火中的国立西南联合大学师范学院。在70年的办学历程中，云南师大秉承西南联大“刚毅坚卓”的校训，立足边疆，服务云南基础教育和经济社会发展，已为国家培养了各类人才十余万人，被誉为“红土高原上的教师摇篮”。经省教育厅批准，我校于2008年增设了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教育。经过2008年底和2009年底面向校内和校外招生，共招收校内外学生1196人，其中09级575人，10级621人。目前，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教育教学秩序良好，得到了广大学生的好评。2011年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教育即将面向云南农业大学、云南民族大学和云南师范大学商学院招生，热忱欢迎广大学生报名。

一、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教育培养计划 培养目标：在主修学科专业教育的基础上，提升学生教育学专业素养，提高其可持续发展的教师专业化水平，培养学识深厚，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有持续发展潜力、适应面广、双专业水平较高的教师。 培养模式：“通识教育 学科专业教育（主修学位）”

教育学专业教育（辅修学位）”的基本培养模式。通识教育及学科专业教育在主修专业所属学校完成，云南师范大学负责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教育。基本学制为三年，实行弹性学分制，允许学生在36年内完成教育学双学位的学习。修读方式：学生在修读学科专业的同时，利用周末、节假日、少部分假期等课余时间攻读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课程教学由云南师范大学组织安排，采取送教上门的方式进行。专业主要课程：必修课程教师专业素养板块心理学原理、教育学原理、当代教师行为规范、青少年智力开发与非智力因素培养、课堂组织与管理、中小学教师心理素质训练、基础教育改革动态、教育统计与SPSS、学生学习方法培养、中小学教育教学研究方法、课堂教学策略与技能、教学反思途径与方法、学习成绩评价与考试方法、班级管理与班主任工作学科课程与教学及职教板块信息技术与课程整合、课程标准与学科教学教育实践课程板块教育见习（课堂教学）、教育见习（班主任）、教育实习（含微格教学）、教育调查，共计11周选修课程教师专业类中外教育思想史、课堂教学心理学、教育哲学、教育经典名著选读、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学校管理理论、学校卫生学、教育法及其案例分析、教师普通话口语训练、教育社会学、教育科研论文写作（要求至少选修4门）二、报名条件及程序（一）报名要求1、大学本科2010级的学生。2、遵纪守法，道德品质良好。3、身体健康，能胜任同时修读两个专业的学习任务。4、主修专业课程学习成绩良好，已修科目无补考。5、学科课程的选择要与学生本人主修专业相关，范围为普教类和职教类教师资格证的相关门类(详情见报名表)。6、主修

专业学费、住宿费无欠费。符合以上条件者，按申请程序即可报名修读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二）报名地点、时间云南农业大学云南民族大学云师大商学院报名地点农业大学招生就业处民大招办商学院招办咨询电话5227706；522617251721338301010；8301022报名时间2010年11月25日12月25日招生计划60人120人120人学费1800元年1800元年1800元年备注收费依据见云发改收费〔2008〕1663号文件。（三）报名程序及审批 学生个人在符合报名条件的前提下，可登录云南师范大学招办网（<http://zsb.ynnu.edu.cn>）下载《申请修读云南师范大学“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报名表》并如实填写，提交所属学校招办或招生就业处审核批准，再由学校统一交到云南师范大学教师教育学院办公室、教务处逐级审批，批准后方可录取进入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学习。

三、学籍管理 修读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教育的学生学籍管理和日常教学管理由云南师范大学教务处教师教育学院办公室负责。其他管理仍然由主修专业所属学校负责。

四、学位授予及教师资格证获得（一）学位授予 1、取得主修专业本科毕业资格和主修专业学士学位，完成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课程的学习，通过教育实习，成绩合格者，经云南师范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批准，授予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教育学士学位，并颁发学位证书。 2、未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资格和学士学位者暂不授予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教育学士学位。（二）教师资格证获得 修读我校教育学专业（教师教育方向）双学位教育的学生，完成所有学位课程的学习并进行过

教育实习，成绩合格者，可按师范生标准直接申办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证书。五、其它（一）咨询电话：0871-5912286（教师教育办公室）（二）详情请查阅我校网页

：<http://zsb.ynnu.edu.cn> <http://jwc.ynnu.edu.cn>（三）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